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余辰勻
電話：03-3322101#7336
傳真：03-3342906
電子信箱：10016939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2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403322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0332229A00_ATTCH1.pdf、0332229A00_ATTCH2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（CEDAW）教育訓練
及成效評核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秘書長104年11月25日院臺性平字第1040152157
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及其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（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除外）、
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

6 人事 104/12/18 14:49



1040008622

有附件